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各级政法、公安工作会议及省市区党代会精神，紧扣高陵区“一二三六”发展思路，充分发挥“平安护区”公安主力军作用，全面提升社会面防控水平，强化基层基础建设，不断提升高陵公安新质战斗力和现代化水平，创建“‘高’水平安全、‘陵’距离护航”品牌文化，全力以赴防风险、促稳定、保安全、护发展，以高效能治理保障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人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经过一年来全警共同努力，辖区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社会治安满意率排名全市第二，高陵区连续6年被省市评为“平安县（区）”，被授予全省首批“平安金鼎”。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执行和落实上级领导机关的决议、指示和命令。指导全区公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秩序，促进政治稳定、经济发展。
2. 负责本局公安队伍建设及民警的教育、训练，对公安民警的执法进行督查。
3. 组织侦破全区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及各类刑事案件，打击违法犯罪活动。

4. 负责对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活动、重要会议及大型群众娱乐活动的安全警卫和防范工作。

5. 依法对全区社会治安、内部保卫、消防和常住人口、暂住人口、重点人口实施管理。做好社区警务、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

6. 负责辖区中国公民因私出国（境）的受理，外资机构（公司）及境外人员、重点涉外单位常住境外人员的日常管理和服务，查处辖区各类涉外案（事）件。

7. 负责全区各类案件的审理和起诉以及案犯、犯罪嫌疑人的羁押。

8. 负责本辖区内的巡逻守候工作；处理巡逻中发现的治安案件；处置辖区内出现的突发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完成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分局机关；

（1）办公室

负责起草工作计划、总结、报告等文秘工作；承担各类文件的收发、传阅、归档、保管；负责印信、文印、统计、调研、信息、保密、信访、接待工作；负责协调各业务工作；负责分局政务工作，督促检查公安工作的计划和任务的落实情况；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处理；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政工科

负责民警的政治思想教育及文化业务培训；承办干部考察、任免、人事调配、公务员管理、职称、警衔、工资的评定、晋

升，岗位目标责任制考评、人事档案管理等人事工作；负责党务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立功授奖，宣传报道，文体活动，离退休人员管理及工、青、妇、计划生育、辅警管理等工作。

（3）指挥中心

负责分局指挥网络、通信联络建设，上传下达上级领导的各项指令、指示；受理“110”报警；协助局领导及时处置各种突发事件、暴力犯罪案件，承担全区自然灾害事故、紧急状态下社会求援的指挥协调工作；搜集整理全区政治、治安动态信息；负责受理局长专线电话。承担分局范围内网络安全行业性的相关职能。

（4）警务督察大队（监察科）

负责分局警务督察工作，对分局民警有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分局民警的警容风纪进行纠察；负责维护民警正当执法权益工作；负责分局纪检监察工作；开展遵纪守法教育，落实廉政措施，查处民警中的违纪案件。

（5）警务保障科

负责分局的财务、计财装备、固定资产、车辆、食堂管理以及房产、基建、维修、医疗保险、机关卫生、民警体格检查安全等后勤警务保障工作。

（6）法制大队

负责分局公安法制工作的规划和建设；检查指导分局公安法制工作及执法情况；对民警进行执法教育及法律培训；负责分局行政、刑事案件的法律审核监督及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承担分局涉法涉诉案件的接待工作。

(7) 治安管理大队（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

负责全区社会面、公共娱乐场所、特种行业的治安管理，检查、落实危禁品、危爆品及枪支管理、赃财物管理工作；检查落实特种行业及公共娱乐场所的安全防范措施；维护群众性娱乐活动的治安秩序；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警卫工作；处置群体性突发事件；办理治安案件的裁决；查处非正常死亡及违反治安管理的案件；负责全区保安建设及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食品药品犯罪侦办工作。

(8) 户政管理大队

负责全区常住人口、流动人口、暂住人口管理；准确及时汇总、统计、报告人口状况；办理身份证件、边境证、户口迁移手续和各类户口审批上报工作，指导、检查基层派出所基础工作、重点人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社区警务、治安保卫组织及安全防范工作。

(9) 出入境管理大队

负责辖区内公民因私出国（境）证件的受理和调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外国人停留居留管理等工作；指导协调处理辖区内发生的一般涉外治安、刑事案件，查处违反出入境管理案（事）件；负责掌握辖区内境外人员及散居社会面的住宿登记情况，并及时汇总上报；负责建立辖区内居（村）委会、涉外单位等外管协管员、联络员工作和出入境法的宣传工作；负责辖区内法定不准出境人员、国家工作人员报送备案工作。

(10)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

负责全区经济诈骗、走私、侵犯知识产权、漏税、骗税等经济犯罪案件的侦查和审理工作。

(11) 刑事侦查大队（禁毒大队）

负责全区各类刑事案件的侦破和审理工作及外省、区重大犯罪嫌疑人的协查工作；负责全区各类刑事案件、重大灾害事故现场的勘查工作及合成作战的建立、应用工作；查禁吸食注射毒品和为吸毒人员提供精神药品、麻醉药品的非法经营活动；负责全区的禁毒宣传和预防教育；负责全区易制毒、化学品日常安全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12) 巡逻警察大队

负责全区繁华地区和要害路段的武装巡逻工作；处理巡逻中发现的治安案件；参与处置突发事件、群体性治安事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维持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治安秩序。

(13) 交警大队

负责全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草拟全区道路交通管理规范性文件和交通安全设施规划；负责全区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的检、审验、核发牌照及驾驶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14) 监所管理大队

负责羁押全区案犯、犯罪嫌疑人的监管工作，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对在押人员实行警戒看守、保障安全；负责对在押人员的管理、教育、生活和卫生，保障侦查、起诉和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负责对服刑人员中获取的犯罪线索进行筛选和甄别并及时转递案件主管单位。

(15) 拘留所

负责依法对管辖范围内被裁决行政拘留、司法拘留和拘留审查人员执行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负责对被拘留人员的管理

教育工作；负责对拘留人员中获取的犯罪线索进行筛选和甄别并及时转递案件主管单位。

2. 派出所：

- (1) 鹿苑派出所
- (2) 马家湾派出所
- (3) 崇皇派出所
- (4) 张卜派出所
- (5) 耿镇派出所
- (6) 渭桥派出所
- (7) 通远派出所
- (8) 药惠派出所
- (9) 湾子派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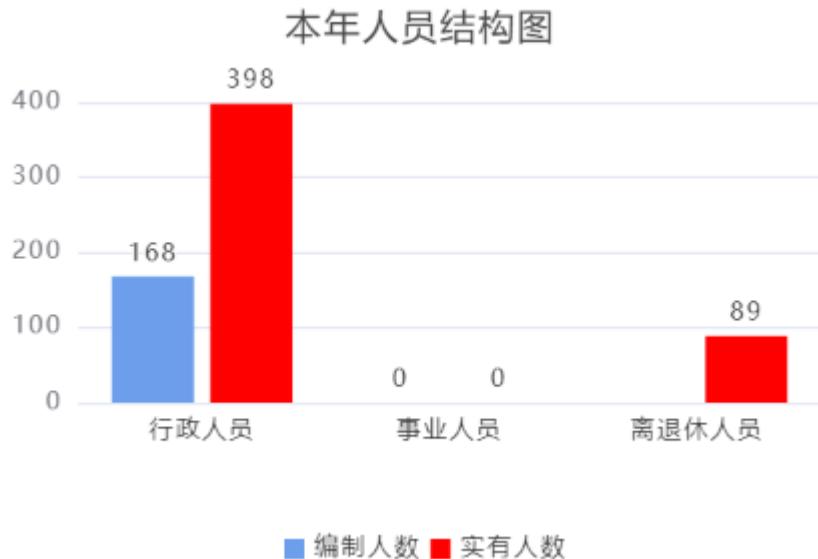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68人，其中行政编制168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398人，其中行政39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89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254.2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367.31万元，增长17.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人员经费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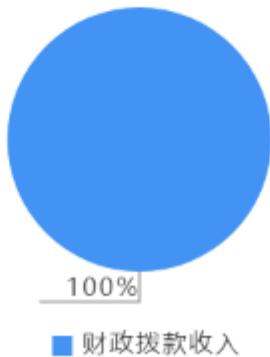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236.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236.21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254.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22.89万元，占77.04%；项目支出3,731.32万元，占22.96%。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254.2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367.31万元，增长17.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人员经费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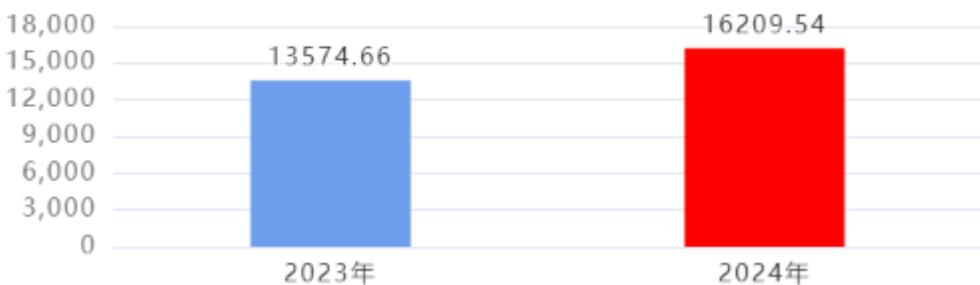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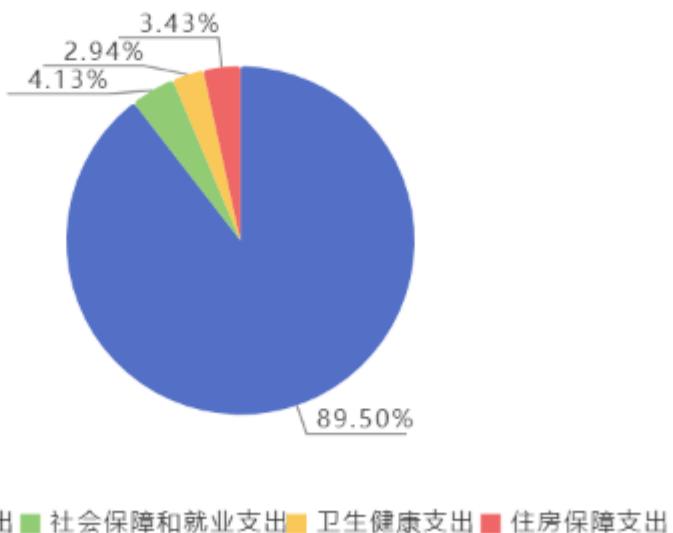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887.26万元，支出决算16,20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7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34.88万元，增长19.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0,036.30万元，支出决算10,82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追加、增资等。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112万元，支出决算3,28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5.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款下达及项目追加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01.4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专款在年初预算后下达。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5.21万元，支出决算1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离休人员减少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63.68万元，支出决算65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等。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94.24万元，支出决算26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等。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13.50万元，支出决算208.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等。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552.31万元，支出决算55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22.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1,066.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456.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44.68万元，支出决算44.6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4.68万元，主要用于：公安业务专用设备及“税警办”等工作专用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25.93万元，支出决算425.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专款新购入12辆车。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2辆，预算163.30万元，支出决算16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62.63万元，支出决算262.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车辆等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38.29万元，支出决算1,456.73万元，完成预算的117.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将其他交通费用归类为人员经费，决算中将其他交通费用归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7.2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769.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09.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65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70.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9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7.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7.7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95.6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78.6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96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89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安其他业务用车等。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12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191.5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44.68万元。经自评，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总体良好。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办案（业务）经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72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0.41%。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烟花爆竹安全管理专项资金1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9.7万元。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16254.21万元，全年执行数16254.2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总体运行良好。保障了社会治安稳定，打击违法犯罪，化解矛盾，积极推进智能化建设、维护交通秩序等，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突发案事件无法完全预判，执行资金过程中具有不确定性。下一步改进措施：尽可能细化细致预算资金，同时，也希望在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可根据我单位工作的实际情况做必要的调整及追加。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办案（业务）经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20万元，全年执行数534.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4.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费执行率未达100%，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保障办案工作等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全面细致的做好经费预算，以及希望在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可根据我单位工作的实际情况做必要的调整。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0	720	534.48	10	74.2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0	720	534.48	—	74.2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社会稳定、满足公安办案及业务运行经费等、进一步减少犯罪率			维护社会稳定、满足公安办案及业务运行经费等、进一步减少犯罪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次数	≥1000次	≥1000次	15	15	
		质量指标	宣传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公安办案费用	720万元	534.48万元	10	7	我单位经费执行率未达100%，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安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保障社会治安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烟花爆竹安全管理专项资金1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9.7万元。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7万元，全年执行数29.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好。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7	29.7	2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	29.7	29.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烟花爆竹相关业务宣传资料印制等、维护辖区节假日安全稳定。			满足烟花爆竹相关业务宣传资料印制等、维护辖区节假日安全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印制资料数量	≥2000份	≥2000份	15	15	
		质量指标	宣传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费用	29.7万元	2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烟花爆竹工作开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7分。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本级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75972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9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4.6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4,508.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69.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5.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4.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56.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36.2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254.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254.21	总计	60	16,254.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36.21	16,236.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90.00	14,490.00						
20402	公安	14,490.00	14,49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0,803.36	10,803.3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85.24	3,285.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1.40	40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31	66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31	66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6.92	65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85	475.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85	475.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42	267.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44	20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8	44.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68	44.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68	4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6.37	55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6.37	55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6.37	55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54.21	12,522.89	3,731.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08.00	10,821.36	3,686.64			
20402	公安	14,508.00	10,821.36	3,686.64			
2040201	行政运行	10,821.36	10,821.3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85.24		3,285.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1.40		40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31	66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31	66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6.92	65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85	475.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85	475.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42	267.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44	20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8		44.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68		44.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68		4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6.37	55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6.37	55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6.37	55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9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4.6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508.00	14,508.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9.31	669.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5.85	475.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4.68		44.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6.37	556.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36.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54.21	16,209.54	44.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6,254.21	合计	64	16,254.21	16,209.54	4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09.54	12,522.89	3,686.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08.00	10,821.36	3,686.64
20402	公安	14,508.00	10,821.36	3,686.64
2040201	行政运行	10,821.36	10,821.3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85.24		3,285.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1.40		40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31	66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31	66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6.92	65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85	475.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85	475.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42	267.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44	20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6.37	55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6.37	55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6.37	55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19.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33.90	30201	办公费	79.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3.0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19.0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3.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92	30206	电费	205.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5	30207	邮电费	24.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3.48	30208	取暖费	29.9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6.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2.3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6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56.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5.8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8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7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88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066.16			公用经费合计			1,45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68	44.68	44.68		44.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8	44.68			44.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68	44.68			44.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68	44.68			4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25.93		425.93	163.30	262.63					
决算数	425.93		425.93	163.30	262.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公开稿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

2024年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通过经费预算，强化公安执法办案保障，提升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的能力，为深入贯彻落实平安高陵建设保驾护航。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2024年实施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当年财政拨款，全年执行数534.4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办案经费精准保障，健全执法办案保障体系，提升公安队伍执法办案效率与质量，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法治环境。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严格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的原则，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开展全面考核。经综合评价，公安高陵分局2024年公安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7分。

执法办案工作有效完成，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成效显著，获得群众广泛认可。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赋分 20 分, 得分 20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经费保障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省市级平安建设相关政策要求, 契合高陵区社会治安治理实际需求。绩效目标设定总体合理, 与公安执法办案(业务)工作高度契合, 指标明确具体。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赋分 20 分, 得分 17 分)

全年执行数 534.48 万元。资金管理规范, 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范围, 实行项目单独核算, 建立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 资金使用符合公安办案(业务)经费管理相关规定。

(三) 项目产出情况 (赋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公安办案业务费的保障, 有效提升了案件办理时效、物证勘验时间、执法装备维修维护工作正常开展等, 有效保障了案件办理时效性、执法装备的可持续使用等。

(四) 项目效益情况 (赋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得到有效遏制, 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 平安高陵建设深入推进, 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安全保障; 公安执法公信力显著提升, 群众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强化经费统筹, 保障核心任务

公安高陵分局坚持“保障重点、统筹兼顾”的原则, 建立经费使用动态调整机制, 根据案件发案趋势、办案实际需



求，合理调配资金，确保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保障了执法办案核心工作有序推进。

（二）健全监管机制，规范经费使用

构建经费监管体系，经费申请、审批、报销全流程管理，实时监控资金流向；线下不定期对办案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查，重点核查经费使用合规性、票据附件完整性及真实性，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五、下一步工作方向

预算编制结合以前年度经费使用情况及工作部署，科学预判经费需求。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年中根据办案实际需求变化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与财政经费审批部门的沟通，缩短审批周期，进一步加快拨付进度。积极开展相关财务培训，明确申请流程、所需材料及时间节点，提高申请材料提交质量和效率，确保经费保障。

